证券代码：301268　　证券简称：铭利达　　公告编号：2026-107

债券代码：123215　　债券简称：铭利转债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营造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内部环境，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有关责任人购买责任险。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方案

1、投保人：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责任人（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赔偿限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业务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由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3日